证券代码:002399 证券简称:海普瑞 公告编号:2020-023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0年4月10日以电话通知,会议于2020年4月20日以书面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锂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子公司拟交易资产并实现资产境外上市的议案》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子公司拟交易资产并实现资产境外上市的公告》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在董事会审议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后,本议案将一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399 证券简称:海普瑞 公告编号:2020-024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子公司拟交易资产并实现资产境外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普瑞”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子公司拟交易资产并实现资产境外上市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海普瑞通过全资子公司Hepalink USA Inc.(以下简称“美国海普瑞”)持有的境外参股子公司OncoQuest Inc.(以下简称“OncoQuest”)拟向一家韩国上市公司Dual Industrial Co., Ltd(以下简称“Dual”)出售其拥有的与免疫治疗在研药品相关的全部权益,包括但不限于药品的专利权、临床试验申办者权益及重大合同等。本次拟出售资产不包括OncoQuest持有的深圳昂瑞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昂瑞”)股权,同时OncoQuest已授予深圳昂瑞的大中华区域独家产品开发及商业化权益不受影响,OncoQuest保留参与与该项授权相关活动的权利。

Dual通过向OncoQuest发行普通股及可转债作为购买资产对价,同时Dual拟使用自有资金6,500万美元现金用于支持Oregovomab III期临床试验费用。

公司拟授权美国海普瑞董事长代表美国海普瑞作为OncoQuest股东批准OncoQuest参与本次交易,并签署相应法律文件。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或关联交易。公司拟在董事会审议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后,将本事项一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完成后,OncoQuest以普通股和可转债形式持有的Dual股份数为111,894,294股,根据截至2019年4月20日Dual已发行及已承诺发行的普通股和可转债计算,占其全面摊薄后总股本的50.7%,为其第一大股东。OncoQuest拟将持有Dual的普通股及可转债按照持股比例分配给股东,美国海普瑞预计将直接持有Dual全面摊薄后总股本的17.84%(未实施回售权时)。同时,美国海普瑞将继续持有OncoQuest全面摊薄后35.18%股权。

交易尚需履行的批准程序主要包括:

1、海普瑞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交易

2、Dual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交易;

3、韩国证券期货交易所对本次交易的同意。

二、交易双方的基本情况

(一)资产出售方

1、名称:OncoQuest Inc.

2、地址:8123 Roper Rd NW, Edmonton, AB T6E 6S4, Canada

3、公司性质:股份公司(非上市)

4、主营业务:肿瘤免疫疗法的开发与商业化

5、与海普瑞关系:

截至2019年末,海普瑞的全资子公司Hepalink USA Inc.持有OncoQuest全面摊薄后总股本的35.18%,同时持有OncoQuest第一大股东Quest PharmaTech Inc.14.94%的股份;Quest PharmaTech Inc.持有OncoQuest全面摊薄后总股本的41.47%。

海普瑞与OncoQuest等股东在中国投资设立了深圳昂瑞,海普瑞持有54%的股权比例,OncoQuest及Quest PharmaTech Inc.分别持有29%及11%的股权比例;

前述投资情况详见海普瑞2015年10月12日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2015-087)。

(二)资产购买方

1、名称:Dual Industrial Co., Ltd

2、地址:670-21 Sannae-ro, Sannae-myeon, Miryang-Si, Republic of Korea

3、公司性质:韩国KOSDAQ上市公司,证券代码078590

4、法定代表人:Chang-Hyun, Lee

5、主要股东:Widwin No 38 Investment Associate、Jdr Asset Co. Ltd.、Eun-hee Jeon

6、截至2019年4月20日Dual已发行及已承诺发行的普通股和可转债折合股份数量为108,799,311股,当日收盘价格为4,900韩元/股

7、主营业务:汽车零部件研发、制造与销售

8、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韩元

资产总额	71,913,569,071
负债总额	47,206,990,972
所有者权益	24,706,578,099
销售收入	64,599,737,903
营业利润	-6,298,824,376
净利润	-6,047,456,494

9、与海普瑞关系:海普瑞与Dual及其主要股东及管理层无关联关系

三、标的资产基本情况

OncoQuest拟出售资产为其拥有的与免疫治疗在研药品相关的全部权益,包括但不限于药品的专利权、临床试验申办者权益及重大合同等。

其中,拟出售资产不包括OncoQuest持有的深圳昂瑞股权。OncoQuest已授予深圳昂瑞的大中华区域独家产品开发及商业化权益不受影响,OncoQuest保留参与与该项授权相关活动的权利。

四、交易文件的主要条款

根据OncoQuest与Dual于2020年3月6日签署的协议,OncoQuest向Dual发行250万股普通股,发行价格20美元/股,发行总额5,000万美元。Dual以1,000万美元现金及4,000万美元可转债认购,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2,100韩元。

本次OncoQuest签署的交易文件的主要条款如下:

(一)拟转让的标的资产

OncoQuest拥有的与免疫治疗在研药品相关的全部权益,包括但不限于药品的专利权、临床试验申办者权益及重大合同等;但不包括其所持有深圳昂瑞的29%股权及参与深圳昂瑞大中华区域产品开发及商业化活动的权利。

(二)转让价格

转让价格确定为3亿美元,其中4,000万美元用于回购根据3月6日协议向Dual发行的250万股普通股,2.6亿美元由Dual向OncoQuest新发行等值于17,500万美元普通股和等值于8,500万美元的可转债支付。

(三)新发行可转债和普通股的定价

1、新发行可转债:

转股价格按照以下3种价格孰高定价

(1)Dual审议本次交易董事会会议前的第1天加权算术平均交易均价

(2)Dual审议本次交易董事会会议的前一天交易均价、前一周交易均价、前一月交易均价三者的平均值

(3)Dual审议本次交易董事会前的第3天加权算术平均交易均价

2、普通股:

普通股认购价格按照以下2种价格孰低的90%定价

(1)Dual审议本次交易董事会会议的前1天交易均价、前1周交易均价、前1月交易均价三者的算术平均值

(2)Dual审议本次交易董事会会议前的第1天交易均价

(四)临床试验费用承担

Dual需额外支付6,500万美元现金来承担Oregovomab III期临床试验费用。

(五)债务承担

Dual将承担首次交割日后产生的OncoQuest的债务和义务。

(六)交割

1、首次交割:

协议生效后,双方在以下条件满足后完成首次交割:

(1)Dual向OncoQuest支付首期转让对价12,500万美元,其中4,000万美元用于OncoQuest回购根据3月6日协议向Dual发行的250万股普通股,剩余8,500万美元由Dual向OncoQuest新发行等值的可转债;

(2)Dual准备6,500万美元现金;

(3)OncoQuest向Dual交付转让资产清单,授予Dual在所有适用法域受让OncoQuest专利的权利,书面承诺启动FDA申请、孤儿药资格认定、快速审评资格认定等权益的转让,书面承诺获取本次交易所需的第三方同意。

2、第二次交割:

首次交割后,双方在以下条件满足后完成第二次交割:

(1)Dual向OncoQuest新发行等值于17,500万美元普通股作为对价;

(2)OncoQuest向Dual交付已完成FDA申请、孤儿药资格认定、快速审评资格认定等权益的转让的书面证明,Dual完成受让OncoQuest所有重大协议,以及OncoQuest取得本次交易所需的第三方同意的文件。

(七)未成功交割时的安排:

若双方未能完成首次交割或二次交割,OncoQuest需在收到Dual通知后30日内向其发行普通股,用于偿付Dual已经预先支付的三期临床费用,发行价格为25美元/股。

(八)可转债和股票分配及回售

交易完成后,OncoQuest将按照所有股东全面摊薄后的持股比例向其分配所持有的Dual可转债和普通股,预计美国海普瑞将获得占Dual全面摊薄后总股本17.84%的普通股和可转债。

同时,OncoQuest有权单方面要求Dual现金回购6,250万美元的可转债,并在行使该权利后将获得的现金按照持股比例分配给股东;当OncoQuest未主动行使回售权时,美国海普瑞有权单方面要求OncoQuest行使对应美国海普瑞持股比例部分的可转债回售权,金额相当于2,198.75万美元,行使回售权后,美国海普瑞持有Dual可转债的数量将相应减少。

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和风险

截至2019年4月20日,Dual已发行及已承诺发行的普通股和可转债所对应的股份数量为108,799,311股,当日收盘价格为4,900韩元/股。Dual按照3亿元美元(汇率为1美元:1,217韩元)的价以新发普通股和可转债来收购OncoQuest的资产,本次交易完成后,OncoQuest以普通股和可转债形式持有的Dual股份数为111,894,294股。美国海普瑞可以直接持有的Dual普通股和可转债,占其全面摊薄后总股本的17.84%;此外,美国海普瑞还通过持有Quest PharmaTech Inc.的股权享有对应Dual全面摊薄后总股本的3.14%。同时美国海普瑞有权利单方面要求OncoQuest就等值于2,198.75万美元部分的可转债向Dual行使回售权,行使回售权后美国海普瑞持有的可转债数量相应减少。Dual将持有OncoQuest拥有的与免疫治疗在研药品相关的全部权益(大中华区域权益除外),并累计提供7,500万美元用于支持品种Oregovomab的III期临床试验的开展。

1、本次交易的完成,将有助于美国海普瑞在收回前期投资成本的同时,通过直接持有上市公司Dual的股票和可转债继续享有相关品种的权益。

2、本次OncoQuest向Dual转让资产的范围不包括其所持深圳昂瑞的股权,不影响授予深圳昂瑞的大中华区域独家产品开发及商业化权益,同时美国海普瑞继续持有OncoQuest全面摊薄后的35.18%股权比例。

3、通过本次交易,Dual累计提供7,500万美元用于支持Oregovomab III期临床试验及相关研究工作;深圳昂瑞将通过国际多中心临床试验推进该品种在大中华区临床试验的实施。

4、由于转让资产的定价高于账面价值,OncoQuest将因为本次交易而实现盈利,因海普瑞按权益法对OncoQuest进行会计处理,将对公司2020年的盈利产生正面贡献,并预计将超过公司经审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的50%以上,具体影响金额还需根据最终交割结果和审计程序确认。

5、通过本次交易,公司将通过美国海普瑞可以直接持有上市公司Dual的普通股和可转债,有利于增强公司持有资产的流动性。

6、本次交易完成需要满足一定的先决条件并获得相应的批准,任何先决条件不能达成和审批程序不能完成,将有可能导致本次交易不能完成。

7、本次交易后获得的对价主要为Dual的可转债和普通股,Dual是KOSDAQ的上市公司,其股价波动将有可能会影响海普瑞的盈利。

六、独立董事意见

参股子公司OncoQuest拟交易资产并实现资产境外上市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投资的创新药品种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继续开发所需资金并实现资产境外上市,有利于公司创新药业务开展,并且将增强公司所持资产的流动性,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参股子公司开展本次交易,并将相关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853 证券简称:皮阿诺 公告编号:2020-024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审计报告及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3日披露了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度报告”)及《2019年年度审计报告》(以下简称“审计报告”),经公司与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事后再次审核,为更能客观反映公司2019年度经营信息,现对审计报告及年度报告部分内容进行更正,具体更正情况如下:

一、年度报告更正情况

(一)对年度报告“第四节 经营讨论与分析”之“二、主营业务分析”之“2、收入与成本”之“(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的主要客户信息进行更正如下:

更正前: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33,345,058.4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6.2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5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79,049,248.56	18.96%
2	第二名	81,315,245.90	5.53%
3	第三名	65,977,018.81	4.48%
4	第四名	64,844,848.00	4.41%
5	第五名	42,158,697.18	2.87%
合计	--	533,345,058.46	36.25%

更正后: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51,124,520.4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7.4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5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45,026,267.38	23.45%
2	第二名	81,315,245.90	5.53%
3	第三名	64,844,848.00	4.41%
4	第四名	42,158,697.18	2.87%
5	第五名	17,779,461.99	1.21%
合计	--	551,124,520.45	37.47%

(二)对年度报告“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5、应收账款”之“(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进行更正如下:

更正前: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77,642,505.38	22.64%	776,425.05
深圳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	59,679,697.93	17.40%	596,796.97
广州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	41,121,680.14	11.99%	411,216.8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迈迪瑞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31,998,088.67	9.33%	319,980.89
海南恒乾材料设备有限公司	27,459,949.21	8.01%	274,599.49
合计	237,901,921.33	69.37%	

更正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	137,322,203.31	40.03%	1,373,222.03
广州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	41,121,680.14	11.99%	411,216.8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迈迪瑞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31,998,088.67	9.33%	319,980.89
海南恒乾材料设备有限公司	27,459,949.21	8.01%	274,599.49
上海广诺家居有限公司	15,782,750.61	4.60%	186,594.00
合计	253,684,671.94	73.96%	

二、审计报告更正情况

(一)对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之“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之“注释4. 应收账款”之“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进行更正如下:

更正前: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77,642,505.38	22.64	776,425.05
深圳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	59,679,697.93	17.40	596,796.97
广州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	41,121,680.14	11.99	411,216.8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迈迪瑞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31,998,088.67	9.33	319,980.89
海南恒乾材料设备有限公司	27,459,949.21	8.01	274,599.49
合计	237,901,921.33	73.96	2,379,019.20

更正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深圳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	137,322,203.31	40.03	1,373,222.03
广州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	41,121,680.14	11.99	411,216.8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迈迪瑞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31,998,088.67	9.33	319,980.89
海南恒乾材料设备有限公司	27,459,949.21	8.01	274,599.49
上海广诺家居有限公司	15,782,750.61	4.60	186,594.00
合计	253,684,671.94	73.96	2,565,613.21

(二)对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之“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之“注释2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之“4. 公司前五名营业收入情况”进行更正如下:

更正前:

2019年度收入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收入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非关联方	279,049,248.56	18.96
第二名	非关联方	81,315,245.90	5.53
第三名	非关联方	65,977,018.81	4.48
第四名	非关联方	64,844,848.00	4.41
第五名	非关联方	42,158,697.18	2.87
合计		533,345,058.46	36.25

更正后:

2019年度收入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收入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非关联方	345,026,267.38	23.45
第二名	非关联方	81,315,245.90	5.53
第三名	非关联方	64,844,848.00	4.41
第四名	非关联方	42,158,697.18	2.87
第五名	非关联方	17,779,461.99	1.21
合计		551,124,520.45	37.47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公司年度报告及审计报告的其他内容不变,上述更正内容不会对公司2019年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影响。更正后的年度报告及审计报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2019年年度报告(更新后)》、《2019年年度审计报告(更新后)》,敬请投资者查阅。

公司就以上更正事项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表示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与审计机构的沟通,加强定期报告编制的审核工作,提高定期报告的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简称:中珠医疗 证券代码:600568 编号:2020-028号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预计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将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已分别于2020年1月18日、2020年4月8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中珠医疗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编号:2020-012号)、《中珠医疗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编号:2020-021号),现就相关风险第三次提示如下:

一、经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预计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继续亏损。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18日披露的《中珠医疗关于2019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编号:2020-011号)。

二、若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为负值,公司将出现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的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在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原预约披露日期为2020年4月30日,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工作受到严重影响,无法按期出具审计报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做好当前上市公司等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2020)22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做好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上证发(2020)23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延期披露2019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议案》,决定将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预约时间延期至2020年5月30日。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8日披露的《中珠医疗关于延期披露2019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公告》(编号:2020-025号)。

公司2019年度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9年年报为准。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357 证券简称:富临运业 公告编号:2020-017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4月20日以通讯与现场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董和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成绵快车的议案》;

鉴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绵阳市成绵快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绵快车”)受高铁等多种出行方式的影响,经营效益持续下滑,为降低公司投资风险,拟对成绵快车进行清算、注销。

成绵快车成立于1998年10月20日,注册资本320万元人民币,富临运业出资192万元,持股比例60%;绵阳市通力汽车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力公司”)出资128万元,持股比例40%。

成绵快车体量较小,不属于公司主营业务范畴的重要子公司。注销成绵快车有利于优化公司管理架构,降低运营成本,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注销完成后,成绵快车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表决结果:9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2019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修订)》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等制度进行修订,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2020年4月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2020年4月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2020年4月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2020年4月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2020年4月修订)》。

表决结果:9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2259 证券简称:*ST升达 公告编号:2020-041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4月21日,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20日以邮件的形式送达。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会议议程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能源事业部更名为天然气事业部并通过〈天然气事业部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公司能源事业部更名为天然气事业部并通过〈天然气事业部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的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情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有合理性。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公司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59 证券简称:*ST升达 公告编号:2020-042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4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20日以邮件的形式送达,应参加表决3人,实际参加表决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过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决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内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充分、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监事会就该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59 证券简称:*ST升达 公告编号:2020-043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为公允反映公司各类资产的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相关规定的要求,且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对合并报表中截至2019年12月31日相关资产价值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和分析,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现将其中涉及的单项重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单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单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科目	2019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陕西艾恩吉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46,788.42	2,395.54	5.12%	注1
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账款	116,467.21	116,467.21	100%	注2
陕西圣明达能源有限公司	长期股权投资	285.60	285.60	100%	注3

注1: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和榆林金源物流有限公司(以下合称“陕西公司”)应收陕西艾恩吉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货款46,788.42万元,公司完成了对陕西公司剩余49%收购,并通过债权债务转让并抵消的方式收回了大部分款项,本期公司对该笔应收账款单项分析计提坏账准备2,395.54万元。

注2: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原控股股东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集团”)资金占用款116,467.21万元。公司对升达集团的主要资产、负债进行了调查,发现升达集团负债已高达43.09亿元,其中有优先受偿权的负债不少于7.65亿元,远高于预计可变现资产。同时,公司聘请评估机构对可能变现用于抵债的有效资产进行估值后,发现相关资产均已受到限制或实际价值较低,且变现的难度大,不足以覆盖上述优先债权。结合律师的专业分析意见,公司判断从升达集团自身资产获得清偿的可能性极低。目前,升达集团破产重整已被法院受理。此外,公司启动了对厦门国际银行因公司违规担保而扣划公司银行存款的诉讼,该案件尚处于立案阶段,公司聘请的律师认为该案公司胜诉的可能性较低,公司难以从厦门国际银行收回被划扣款项。根据上述分析判断,公司本期对应收升达集团款项计提坏账准备116,467.21万元。

注3:公司对陕西圣明达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明达”)的投资成本为408万元,因与圣明达小股东存在经营分歧,公司已失去对圣明达的控制,并已向法院申请解散该公司,一审判决解散,目前正处于二审阶段。公司预计投资成本难以收回,对投资成本减去应付圣明达往来款后的金额285.60万元计提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及方法

1、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减值

根据财政部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公司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基于单项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其他金融资产基于组合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2、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等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单项计提上述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19,148.35万元,预计将减少2019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7,834.59万元,减少2019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17,834.59万元。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可以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的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情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有合理性。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决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内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充分、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监事会就该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采用稳健的会计原则,依据充分合理,决策程序规范合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规章制度,能客观公允反映公司截止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且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为公司初步测试结果,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宜。

特此公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59 证券简称:*ST升达 公告编号:2020-044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能源事业部更名为天然气事业部并通过〈天然气事业部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升达林业”)于2020年4月2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能源事业部更名为天然气事业部并通过〈天然气事业部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2014年成立了能源事业部,统筹发展清洁能源业务,能源类子公司如眉山市彭山中海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彭山中海”)、四川中海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中海”)、贵州中弘中海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中海”)等统一纳入其管理。但公司因原大股东资金占用等原因导致财务危机,上述子公司业务未能正常开展。

2020年4月,公司完成对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榆林金源”)、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米脂绿源”)和榆林金源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源物流”)各49%股权的收购。

为确保公司依法合规、持续稳健经营,提升公司价值并可持续发展,忠实履行公司社会责任并保障全体股东利益。同时为适应公司未来发展需求,科学、高效、合理的配置人力资源,改善经营效率,明确价值导向,加强对涉及天然气业务子公司的管控,公司将继续实施事业部制改革。

为快速推动公司清洁能源领域的产业整合,公司拟将能源事业部更名为天然气事业部,将原有彭山中海、四川中海、贵州中海等未开展实质业务或仅为参股的公司移出该事业部。同时将榆林金源、米脂绿源、金源物流及其子公司等存续天然气业务子公司置入天然气